

证券代码：600209

证券简称：罗顿发展

编号：临 2016-027 号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该重大事项可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2 月 24 日开市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3 月 9 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并于 2016 年 3 月 9 日发布了《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详见公司临 2016-018 号），2016 年 3 月 16 日、3 月 23 日、3 月 30 日和 4 月 7 日发布了《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详见公司临 2016-019 号、021 号、024 号、025 号）。

由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和法律等方面的工作尚未完成，交易方案涉及的相关问题仍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无法按期复牌。为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保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8 日发布了《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详见公司临 2016-026 号），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4 月 8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公司与有关各方对重组方案及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正在进一步的协商沟通中，公司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继续推动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和法律等方面工作，中介机构正在开展相关工作。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4 月 13 日